

### 纺织品 定量化学分析 蚕丝与羊毛 或/和羊绒的混合物(甲酸/氯化锌法)

Textiles—Quantitative chemical analysis—Mixtures of silk and wool  
or/and cashmere(method using formic acid and zinc chloride)

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  
行业标准  
纺织品 定量化学分析 蚕丝与羊毛  
或/和羊绒的混合物(甲酸/氯化锌法)  
FZ/T 01112—2012

\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 
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(100013)  
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(100045)  
网址 [www.spc.net.cn](http://www.spc.net.cn)  
总编室:(010)64275323 发行中心:(010)51780235  
读者服务部:(010)68523946  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 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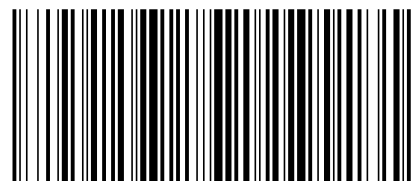
\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5 千字  
2013年5月第一版 2013年5月第一次印刷

\*

书号: 155066·2-24616 定价 14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 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
举报电话:(010)68510107



FZ/T 01112-2012

2012-12-28 发布

2013-06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分,纱线则剪成 1 cm 长。至少准备两份试样,每份试样不少于 1 g。

## 7 试验步骤

按照 GB/T 2910.1 规定的通用程序进行,然后按以下步骤操作。

将试样放入具塞三角烧瓶(5.1)中,每克试样加入 100 mL 预热至 40 °C 的甲酸/氯化锌溶液(4.1),充分振荡使试样浸透,此后每隔 15 min 摇动 1 次,在 40 °C 下保持 45 min,使蚕丝充分溶解。用甲酸/氯化锌溶液(4.1)把烧瓶中残留物洗到玻璃砂芯坩埚中,用 20 mL 的 40 °C 甲酸/氯化锌溶液(4.1)清洗,再用 40 °C 的水清洗,然后用 100 mL 稀氨水溶液(4.2)中和清洗并使残留物浸没于溶液中 10 min,再用冷水冲洗至呈中性,每次清洗靠重力排液后,再用真空抽吸排液,最后烘干、冷却、称量和计算。

## 8 结果的计算和表示

结果的计算和表示按照 GB/T 2910.1 规定。

羊毛和羊绒的  $d$  值均为 1.00。

若两份试样测得结果的误差大于 1 % 时,应对第三份试样进行试验,测得结果以三次结果的平均值表示。

## 9 试验报告

试验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:

- a) 采用本标准方法。
- b) 混合物的全部组分或某单一组分的测得结果。
- c) 如采用特殊预处理去除浆料或整理剂则要详细说明。
- d) 每一个单值及其平均值。
- e) 注明上述结果是基于以下情况之一:
  - 净干质量百分率;
  - 结合公定回潮率的百分率;
  - 包括公定回潮率和预处理中纤维损失率的百分率;
  - 包括公定回潮率和非纤维物质去除率的百分率。

## 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基础标准分技术委员会(SAC/TC 209/SC 1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国家纺织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张晓利、谢茂忠、叶湖水、李淳、麦晓霞、黄伯熹、任忠海。